

关于进一步加强“七一”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通知

市各估价机构：

“七一”是中国共产党建党纪念日，也是香港回归 25 周年纪念日，为落实落细疫情防控各项工作，保障重要时间节点安全，巩固来之不易的疫情防控成果，根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转发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工作要求，现就进一步加强“七一”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通知如下：

一、做好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地市来深人员管理

严格落实我市“五大圈层”管理政策，对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地市和有本土社会面病例报告的地市及时纳入“圈层”，相关来（返）深人员名单 100%推送到社区，100%进行落地排查，100%落实管控措施。市外来（返）深人员须持 48 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在抵深前 24 小时内通过“深 i 您”进行申报，抵深后主动向所在社区、单位、酒店报备，并主动配合落实相关防控措施。提醒涉疫风险地区来（返）深人员，主动及时申报健康状况和行程轨迹，自觉遵守和配合落实我市疫情防控措施。

二、强化聚集性活动规范管理

“七一”前要严格控制大规模人员聚集性活动，确有必要举办的，要制定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报属地指挥办备案，并按照“谁举办、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尽量压减

规模、缩短时间、严控人流、减少聚集，做好风险评估、安全研判和监督检查。活动参加人员须持 48 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原则上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地市人员线上参加活动。严格落实“体温必测、行程必查、口罩必戴、场所必消、突发必处”等要求。

请各机构高度重视、高度警惕，务必认真严格落实“七一”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特此通知。

深圳市不动产估价协会秘书处

(电子印章)

2022 年 6 月 22 日

(联系人：李小姐，联系电话：83785725-803)